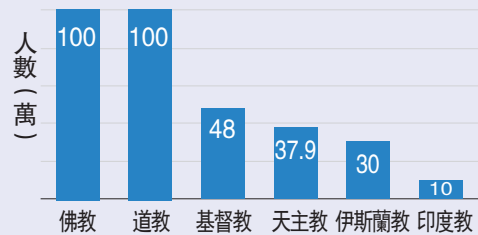


香港宗教自由

資料A：取材自香港政府編制的《香港便覽——宗教與風俗（2022年7月）》，本港信奉各宗教的人數資料如下



資料B：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相關條文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二章第三十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任何國家機關、社會團體和個人不得強迫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視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國家保護正常的宗教活動。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進行破壞社會秩序、損害公民身體健康、妨礙國家教育制度的活動。

宗教團體和宗教事務不受外國勢力的支配。

資料C：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相關條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一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限制宗教信仰自由，不干預宗教組織的內部事務，不限制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沒有抵觸的宗教活動。

宗教組織依法享有財產的取得、使用、處置、繼承以及接受資助的權利。財產方面的原有權益仍予保持和保護。

宗教組織可按原有辦法繼續興辦宗教院校、其他學校、醫院和福利機構以及提供

其他社會服務。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宗教組織和教徒可與其他地方的宗教組織和教徒保持和發展關係。

資料D：取材自2022年11月報章的報道

錫克教廟宇重建由2017年開始，歷時五年落成。這個新建築樓高四層，提供76000平方呎的可用面積，包括圖書館、博物館、研討廳、社區共享餐廳和廚房等。該廟的主席Mr Nirmal Singh表示新建築不僅是一座錫克教廟，更可說是一個社區中心，更是印度人和香港廣泛社區的交流場地。廟宇會為新來港有需要人士免費提供長達15天的住宿，並於每星期提供約5000份免費餐食。

特首李家超來港後，按照習俗，脫下鞋子並戴上白色頭巾致辭。他指出，政府承諾會打造一個關懷、包容並面向所有市民的香港。他提及施政報告中指出政府將會攜手打造和諧與穩定的城市，稱和諧是實現成功的重要因素。

(a) 根據資料A，分析香港的宗教信仰的特色。(2分)

根據資料A，香港的宗教信仰十分多元化。根據資料所示，香港人主要信奉有六個宗教，分別為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伊斯蘭教和印度教。其中最主要的宗教信仰是佛教和道教，分別各有100萬人，這是亞洲的宗教文化。其次是基督教，有48萬人。這是西方的宗教文化。其餘宗教均有10萬以上的信徒。這反映香港擁有多元文化的宗教信仰，來自世界各地，市民大眾有宗教信仰自由。

(b) 參考資料B及資料C，試從兩方兩說明法律如何保障宗教信仰自由。(4分)

法律保障宗教不破壞社會秩序，如防止不法分子以宗教名義進行犯罪，有利宗教信仰自由。[法律保障市民大眾的宗教活動，有助維持社會秩序。例如一些激進宗教團體從事威脅市民大眾生命安全的活動等，將會破壞社會和諧。政府有法律加以制止。根據資料B《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二章第三十六條列明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進行破壞社會秩序、損害公民身體健康、妨礙國家教育制度的活動。根據資料C《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限制宗教信仰自由，不干預宗教組織的內部事務，不限制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沒有抵觸的宗教活動。]由此可見，以法律防止宗教破壞社會秩序，有助保障宗教信仰自由。

法律防止外國勢力藉宗教名義進行威脅國家安全的活動，保障宗教信仰自由。如一些宗教打着傳教口號，藉機實施可能危害國家安全的活動，如將一些政治思想包裝成宗教教義，通過各種途徑向市民大眾傳播，引起公眾不安。根據資料B《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二章第三十六條明確指出宗教團體和宗教事務不受外國勢力的支配。根據資料C《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宗教組織和教徒可與其他地方的宗教組織和教徒保持和發展關係。由此可見，以法律保障宗教不被外國勢力利用威脅國家安全，有助保障宗教信仰自由。

(c) 《基本法》對宗教團體發展有什麼重要？參考所提供的資料及就你所知，解釋你的答案。(6分)

保障宗教團體的財產方面，《基本法》保障宗教團體財產的取得、使用、處置、繼承以及接受資助的權利。根據資料C《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第一百四十一條指出保障宗教團體在財產各方面的權利，如取得、使用、處置、繼承和接受資助的等各方面的權利。如根據資料D的錫克教廟宇便是該教的財產。這個建築的重建及使用均得到《基本法》的保障。由此可見，《基本法》對宗教團體發展在財產保障方面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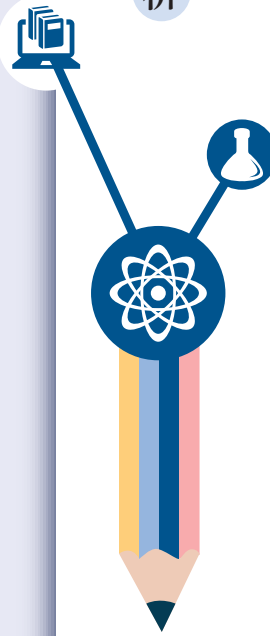
保障宗教團體福利事業方面，《基本法》保障宗教團體興辦宗教院校、其他學校、醫院和福利機構以及提供其他社會服務。根據資料C《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一條指出保障宗教團體在各類福利事業服務的發展，包括教育、醫療和社會慈善福利等。如根據資料D的錫克教廟宇便是一個好的例子。該廟宇樓高四層，提供多元化服務，包括圖書館、博物館、研討廳、社區共享餐廳和廚房等。該廟主席Mr Nirmal Singh表示新建築不僅是一座錫克教廟，更可說是一個社區中心，提供不少社會服務，是印度人和香港廣泛社區的交流場地。由此可見，《基本法》對宗教團體發展在福利事業保障方面的重要性。

保障宗教團體和其他地方的宗教團體和教徒交流方面，《基本法》保持本港的宗教團體和其他地方的宗教團體保持合法的交流發展的關係。根據資料C《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一條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宗教組織和教徒可與其他地方的宗教組織和教徒保持和發展關係。現時，本港不少宗教團體也與外地宗教團體保持合法的交流關係，無論道教、佛教、天主教和基督教等等亦是。不少宗教領袖也會外訪他地。由此可見，《基本法》對宗教團體發展在和其他地方宗教團體交流保障方面的重要性。

備註：紅字為主題句；藍字為例子/引用資料



專題分析



陳志華老師

基本法訂明，特區政府不限制宗教信仰自由，不干預宗教組織的內部事務，不限制與法律沒有抵觸的宗教活動。



錫克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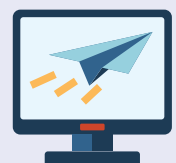


聖母無原罪主教座堂



黃大仙祠

建立生涯規劃與價值觀



生活與社會

青少年在進入初中後，需要建立自我形象和認同，認知自己的性格、興趣、能力傾向，再探索外界的環境和其他因素，學習與他人建立聯繫從而獲得自主發展的人生動力。中學生應該盡早建立自己的職業規劃，提高自己的競爭力。現代社會強調個人發展和創造價值，透過生涯規劃，學生可以更好的了解自己，找到自己的興趣和擅長的事情，進而制定符合自己發展需求的職業規劃。隨着科技的發展以及社會的進步，出現越來越多的新興職業類型，例如數據分析師、網絡工程師等，這促使學生必須不斷了解和適應就業市場並調整自己的生涯規劃和目標。

了解生涯規劃 準備升學之路

香港教育局於2021年公布更新《中學生涯規劃教育及升學就業輔導指引》和《生涯規劃教育推行策略大綱便覽》。根據指引，學校可幫助學生在中一至中三時了解個人興趣與能力，鼓勵訂立學業目標，並扣連職業性向與學科選擇，以準備高中升學之路。

而生活與社會科則通常會在個人成長單元就開始幫助剛剛進入中學的學生引入生涯規劃概念，透過課堂互動，讓學生逐步樹立個人目標以及正確的價值觀。

課程可以用以下四個方面的目標概括：

• 訂立目標方面：認識自我，辨識自己的能力以及興趣，建立自信及正面自我形象；

• 價值觀方面：培養正面的工作和學習態

度；

• 事業探索方面：留意各種升學選擇，留意社會發展趨勢；

• 規劃技能方面：制訂個人學習歷程檔案，掌握面試及撰寫個人履歷技巧。

例如，教師可以讓一名學生在確保其安全的情況下蒙起眼睛，要求他從A點走到B點，其他同學可以用語言進行指引，但不可以直接有肢體接觸。每個同學都可以試着走一次，之後讓學生簡單寫下反思。他們會發現，自己不知道往哪裏走才是正確的，也不清楚自己的位置，更無法判斷別人提供的指引是否是準確的。在這個過程中，他們可以得知，要達到目標首先要判斷自己的位置（知己），然後要清晰知道路線（知彼）才能達至成功。

教師可播放不同的青年成功故事，例如代表中國香港奪得奧運花劍冠軍張家朗，他如何下決心轉職為全職運動員並最終奪得奧運冠軍。教師可引導學生討論，是什麼原因促使一個人做出從事某個行業的選擇，如何準備自己的才能達至成功。

下一步教師可以指引學生制定全年的目標和計劃，教師可以首先請同學分享過去曾經制定過的一個目標，這個目標是否成功了，你認為成功或者不成功的原因，反思下個目標的制定應該考慮的因素，例如可行性、完成時間、是否有意義等。為了更貼近學生的生活，教師可以指示學生打開學校的校曆表和學校各個課外活動以及制服團體的列表，根據學校的全年活動指引學生制定個人專屬的全年規劃，以及三年規劃，讓學生在完成課堂學習的同時，收穫一份重要的生涯規劃目標。

培僑書院教師 門閻

學校國安教育問卷調研



國安與國情

本會「國家安全教育」推行學校問卷調研一及二，第一分別指示學校對教材的殷切需要，無論是課本形式或跨科之有機結合或專題研習（主題式學習）；第二是專業支援，筆者相信應從職前、在職培訓需要規劃，也要顧及不同年代的教師培訓需要。

筆者認為兩項都是可透過專業發展，師資訓練提升，相信在職的教師是透過在職培訓形式；而筆者相信職前師訓機構亦在課程加入國安與國教，但要如何透過教學或教材進行？事實上，留心周遭事情、新聞……等，教材多的是。

教師應裝備中華文化知識

筆者回想幼時讀書，書中講「誠實」都是引用華盛頓故事，「科學精神」是引用牛頓的故事……中學經濟及公共事務書中為什麼不用中國古代五千多年的科學家故事及中國帝國的故事？本人也深受殖民管治的教育影響，中三史講到清代，後面最重要部分英國人以「強盜式」方式搶奪地方管

治權，用鴉片掠奪中國白銀等劣行，一一在中史科淡化。「聯俄容共」、「國共合作」、「八年抗戰」……都是筆者在求真相下自修學習的。早一批或剛上崗的教師應該要自我裝備國家歷史、中華文化、中國人的儒家思想、憲法，以及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的認識，還有教育局所有相關通知（行政、科目指引、教材、國民教育年曆表等）。有認知，才能有計劃、執行、評價，通過自評優化，自我完善，加上國情發展（例如中國在太空領域發展），師生必須與時俱進，留意國家發展。

只要通過裝備教師及提升對國民及國安教育的認知，筆者相信教材定能在有心、有力的教師手中做出來。香港的《地方志》也有助學生理解香港從古至今是中國的一部分，加上對歷史的認知，鴉片戰爭、不平等條約等，大家要為學生還原歷史真相，《地方志》也是教材一部分，「國民教育年曆表」是運用日期提醒學生重要歷史時間的工具，幫助以古鑒今，從國家歷史中學習，汲取教訓經驗；中國文化是中國國力的軟實力，不為西方人喜愛學習，與價值教育則密切關聯，「孝」是中國人的美德，亦是「同理心」、「服務」、「關心」等價值學習之融合例子之一。

香港德育及國民教育教師協會 杜家慶主席